

獨立組班迭遇奇事

關文蔚

女扮男裝戲劇人生之七

我對戲劇幾乎着了迷，不怕任何困難，祇求達到至善境界，當我叩別父母時淚如斷線之珠，撒落在母親的腳上，母親以為我回心轉意了。而我口出狂言，在戲劇方面，如不達到相當成就，絕不罷休。此雖屬狂言，後於民國廿六年年初，農曆年尾在南京首都，確曾與戲劇博士梅蘭芳，對抗兩月。

訂製各類戲衣行頭

自獨立後，承蒙恩師李公盛蔭，為我介紹三順戲衣莊，定製全套應用之戲衣，這家戲衣莊馬連良有股子。所以戲衣的式樣及色彩，全是比照馬連良所有之式樣，以及我自己設計之「守舊」（舞台上之大幕），在那個時期，有「守舊」的角兒並不多，僅梅蘭芳、程硯秋、尚小雲、荀慧生、馬連良等，其他人的我沒見過，守舊的材料選上等黑絲絨，尺寸照北平最新式之「開明」大戲院，台之大小、高度、寬窄訂製的大幕，此「守舊」後來在抗日末期，勝利前三年，作者已不演戲了，自購了幾輛卡車，在雲南等地，辦理運

輸工作，有一閩人姓歐，名福通，託王振祖（就是最近自殺去世的復興劇校校長，因其夫人，李忠蔭女士，乃吾童年好友）向作者再四情商，以二千元代價買去，送給雲南省主席龍雲之第三公子。

當時定製這許多行頭，價款驚人，分文未付，僅憑往日的信譽，及時送到毫無延誤。李先生替我請了一位「擋手」，擋手這個名稱就是電影界中，所稱的經理人以便為我接洽各種事項，我一心不二用，專門研究戲，每日天尚未破曉即起床，至中山公園樹林內喊嗓子，這喊嗓子並非單是大聲喊叫呀，啊，而是將戲中所有的大段「白」全念上幾遍，經常念上一兩個鐘點，因為這念白太重要啦，有「千斤白，四兩唱」之說，故在念白方面，下了不少的苦功。在這方面確實到很好的評論，蒼天不負苦心人。戲衣莊為了我的行頭，日夜加工趕做，學戲也是時刻不停，加緊勤學，班底及四棵四柱均已找好，組妥即在「開明」大戲院，每星期演兩天，為一期，演出成果頗為良好。這段期間，以賣座情形而言，與馬連良

相比，上下相差無幾，偶然稍次於馬，遠強過言菊朋、雷喜福，其他演老生的尚未出頭挑班，余叔岩久已不唱，高慶奎、王又宸，很少演唱，僅作者的師叔李盛藻，初離富連成劇校，出來挑班，因我二人均賴李師把場，故盡量避免同日演唱，無從比較賣座的情形。

鼓佬琴師幾位高手

我唱戲不單與李盛藻，避免同日而演，與程硯秋，也須彼此避免同日演出，因我二人之鼓佬均是白登雲，白先生又名「白得兒」，此時僅卅來歲，鼓藝之高可稱得是年輕一代之最佳者，我唱「失街亭」念一個「大引子」，他的鼓聲響起，我能得上兩個滿堂好，這打鼓佬太重要了。作者與程硯秋二人儘量避免同時演出，偶然也有遇上同日上演時，那就由打鼓佬自己衡量決定，看郝文蔚的戲重要而難打呢，還是程硯秋之戲難打，總而言之，那一方難打或繁重者由其本人打，容易簡單者找人代替打，謂之替工，但仍照彼所應得之報酬給付，胡琴是韓玉峯，作者

自十二歲開始即是他拉胡琴，只要是在北平，或短期間出遠門均由其拉，這位韓先生因夫婦感情甚佳，故不願長期間出遠門。彼因傍我多年，故我的唱腔極熟，氣口方面，那裏換氣，墊的絲絲入扣，可謂是嚴絲合縫，唱起來確實省力，他不單是拉的好，吹的更佳，各種橫、豎，無所不能，拉胡琴的一定會吹各種樂器，方稱得起是一位文場，否則會被人譏笑，稱為半邊人，不受人尊敬。

這段期間之成就，第一感謝恩師李盛蔭，第二應歸功三順戲衣莊相助，其次即是文武場白、韓二位先生之鼎力協助，使我順利能與馬、高、雷、言等分庭抗禮，且獲殊榮，否則在這艱苦、困難之中實難掙扎，且開支浩大，所有收入除開支而外，盡量還戲衣行頭之債款，俸角兒者，雖然有戲纔有開支，但是管衣箱者，三個伙計及一名女傭，以及老師之束修，胡琴吊嗓子，練武功老師之月規（車馬費）一文也少不了，這些開支無法縮減。

常聽人云「欲在人前顯貴，須在背後受罪。」此言不假也，作者曾立下志願，不達到惟我獨尊境界，決不休止，並且預定五年計劃，前兩年要還清行頭之債款，後三年積蓄二萬塊錢。另外再購買兩所四合院的房子。出租，自己則住一所設有蓮池的，可以划船採蓮之花園房子，在心滿意足之下收場。

前二年的計劃，很快順利的達成了，後三年則被日本侵犯我國八年，這三年的計劃「泡湯」啦。

鬼附人體一段奇聞

民國廿三年間秋天，正是我獨立奮發的開始，謀求藝術進步時，常感孤單無依無靠，又時逢秋風吹落葉的季節，這秋天惹人愁，這句話不假，偶然仰看蒼天，或在院中賞月觀菊，注視魚缸中之金魚浮上沉下美妙姿態，正當看得入神時，突聞近隣有誦經之聲。

因我的右隣，乃名武生楊盛春新居，楊之右隣乃一曹姓寡婦，率二女而居，不幸曹之十五歲長女，因癆病（肺病）去世，故請僧念經超渡。那時作者曾為自身而感嘆，恐他年之後，是否有人為吾誦經超渡，不由得感傷萬千。

此事過不數日，約中秋節後二日發生一件事，故，因我住這所房屋，分為前後進，作者率從人居後進房屋九間半，正房三間半，左、右各三間，而前進院住着陳姓老夫婦，及一位已出嫁之女兒，因其夫婿在孫連仲部隊中任連長，因在防地擔養不便，故長期居住娘家侍奉父母。

因其身體欠佳，運氣不好，故在事發之前一日深夜。其母聞聽女兒突然自說自話，這位陳老太太情知有異，無法制止，曾以「去，出去，不要在這胡說八道，再不走，我就拿刀殺了你。」這位老人家，且捏其女之人中。據傳說，捏人中，是避邪的，但並未有效，黎明方始安靜。

次日我等即見這位陳大姐之「人中」高高腫起，而陳家決不言此不祥事件。我等也不便問及，白天平安渡過，但到了夜晚約七時許，據我家傭人說，這位陳大姐，飯後方才坐在椅上，嘴一

張，打了一個呵欠，突然失去了知覺。

此一鬧鬼事件即開始了，第一日晚間陳大姐

自言自語，即被其母罵了一頓，未料到次日那陳

老太太，無故跌了一跤，到了晚間，陳大姐失去

知覺後不久即說出話來，而那聲音不是她，態度

也變了另外一人模樣，這位陳老太太情知不妙，

即將我家男女傭人叫進去壯胆，眾人問那陳大姐

「你是誰呀？」那女鬼借著陳大姐的嘴答：「我

是曹家的大姑娘。」那陳老太太又問，你是曹家

大姑娘，為什麼不去找你媽，而來找我女兒？那

女鬼又借著他人之口說：「你這個老太太真不好

，我是喜歡陳大姐，所以昨天夜裏來找她說話，

你就罵我，故而今天我推你一跤，你昨天晚上

說，還要拿刀來殺我，嘿，嘿，嘿（冷笑）你殺殺殺

。」說着即將脖子向前伸，又哼一聲，「哼，先

殺你女兒。」那陳老太太見此情十分駭怕，即

出去將對門鄰居毛大媽請來，這位毛大媽，是唱

花旦的毛世來之伯母，她會念各種經咒，這位大

媽首先問那女鬼：「你是曹家大姑娘，你活着時

候，人很好，死後不要來擾別人嗎。」毛大媽這

句話，剛說完，那女鬼借著陳大姐的身體，雙目

圓睜怒道：「誰死啦？誰死啦，我病好啦。」原

來她不承認是死啦，而是感覺病好啦。那毛大媽

說，不管你是怎樣，你總不能來找別人，應該去

找你母親去，那女鬼哭着說道：「就是因為找不

到我媽，才來找陳大姐。」毛大媽說，那是因為

你死後，每晚來拍你媽的門，因為你媽害怕，才

搬走，那女鬼痛哭起來，可是這活人陳大姐，確實淚流滿面，痛哭着說：「我好冷，我沒衣服

穿，我媽也不要我嘍。」說着即見那陳大姐的牙齒，不住亂響，冷的發抖，我家男傭人問她：「妳要不要錢用？」那女鬼說：「我才不要跟你這臭男人講話。」毛毛見她不同男人講話，自己即接着問：「不是呀，假若你需要錢，我們可以給你燒點錢（燒紙錢）」，那女鬼叫着毛毛：「大姐，你來坐下，你看這不是錢嗎？」說完即揭起短褂，給毛毛看，看她衣袋中的鈔票，且還拿出來數給毛毛看，（實際上看不見鈔票，頗似數鈔票的樣子。那毛大媽，見女鬼不肯走，即勸說：「曹家大姑娘，天不早啦，你該走啦！」陳老太太也急着說：「是呀。我女兒身體不好，你該讓她休息一會啦」。那女鬼仍然不肯走，那毛大媽見她不走，即念起「金剛經」來，那女鬼冷笑道：「你念什麼，我也不怕。」眾人見女鬼什麼也不怕，只有求她走，那鬼說：「好吧，明天我再來。」她說完這句話，那陳大姐突然恢復原狀，好似方才之事她全然無知。

女鬼帶着小鬼同來

第三天又是晚間七時許，這位陳大姐原本與其母正在閒談之時，他父親由外面進來，那陳大姐好似要起身叫道：「爸，您回來啦。」這句話方說完，突然又變了聲音，那女鬼又附上身，陳家二位老人家有些恐懼，只好再將我家男、女傭人叫去壯胆，這天李老師正在教我戲，我很想進去，看女鬼附身事的真相，李師誠恐我被嚇着，反對我到那屋裏去看，並善加勸告，萬一嚇病了誰來照應，他不准我去看，且命我同他去聽馬連良唱

戲，這一天是馬連良唱「清風亭」當我們師生出門時，經過前院陳氏房門，仍然聽得見，陳大姐被鬼附體之哭聲。當我聽戲回來，毛毛等如同講故事一般，說給我聽，今天那曹家大姑娘（女鬼）好像是帶來一個小鬼，看樣子，那個小鬼只有四、五歲的高度模樣，同時那曹女之魂頗有責備小鬼之語氣：「不要吵，你若吵下次不帶你來。」，這陳老太太見來了大小二鬼，心中更為恐懼，又將對門鄰居毛大媽請來，這毛大媽知道女鬼不怕念咒，也不怕金剛經，一進門即責備，問那女鬼為何又來擾人？那女鬼借人體又說：「今天你們必須帶我去找我媽，不然我就不走啦。」這陳老太太見女鬼不肯走，無奈只得答應去找她母親去，她本想要陳老先生帶女鬼去，但那女鬼不肯，一定要陳老太太親自同去，因老太太心中害怕，想坐洋車去找，因拉洋車的是男人可以壯胆，而那曹氏女鬼，好似有意刁難，不許她坐洋車，只許洋車夫，拉着空車陪同前去，陳老太太在無可奈何之下，只有聽從女鬼的指示，在門口叫了一輛洋車，言明只拉着空車同去「石碑衙衙」車錢照付，講好了車錢往返，坐與不坐均要一角錢。老太太臨走時說：「我們走吧。」說也奇怪，這老太太一出門，那陳家大姐，即刻恢復本來面目了。

並且問：「你們怎麼全在我家呀？」眾人也不敢實說，只說妳媽不在家，我們特來陪妳呀。眾人在此閒談，可憐那位陳老太太在黑夜間，又是一雙改造放足的半大腳，穿着一套短褲襖，心中十分害怕，好容易才走到石碑衙衙，作者不

記得門牌幾號了，僅知陳老太太在門外，高聲叫了很久的門，裏面不敢出來開門，那陳老太太無奈，自言自語的說：「曹家大姑娘，你媽不開門，等會兒你自己進去吧，我走啦。」她說完這句話，迫不及待的，趕快上了洋車，叫拉車的快跑，總以為這回，可以把鬼送掉了。

當她回到四川營六號大門，恐怕女鬼跟進房中，因北方人常說，鬼可以跟人之衣角下進入屋中，故而她把上衣脫光，掛在房外釘子上，誰想到剛進門，她女兒叫了聲：「媽您回來啦。」那嘴一張，打了一個呵欠，陳老太太看見此情，急的都哭出來了即叫：「大姑娘，你怎麼又回來啦？」那鬼借着人體說：「你不給我開門，我怎麼不回來。」那陳老太太說：「你不會由門縫進去嗎？」女鬼怒道：「我這麼大的人，怎麼能由門縫，進得去？」北方人常說鬼可由門縫進出，如照這女鬼的說法，鬼也不能由門縫進入。這一天又是鬧到十點多，那女鬼借着人體，嘆了口氣說：「今天沒有希望見到我媽啦。」說着就流出淚來，當她抹去淚水「明天晚上八點，我再來吧。」這句話說完後，陳大姐又好啦。

母親與鬼女的對話

第四天晚飯後到八點，陳家的一個大座鐘，噹噹噹敲過了八下，那鬼又來啦，我家的男、女傭人及毛世來的伯母等全在恭候大駕，不約而同的齊聲說道：「喝，真準時呀。」那女鬼借着陳大姐的身體，說：「今天，我媽總應該來了吧。」過了不久，那曹家老太太就來到此間，剛一

進房門，那曹女鬼魂借着陳大姐的身體，哇的一聲，痛哭撲向乃母，說：「媽，你可來啦。」這滿屋內的人均被感動而落淚。曹母拍着陳大姐的肩，安慰曹女的亡魂，說了些思念之意，並且問道：「你有沒有，看見你爸爸？」那鬼說：「看見見過啦，只是爸爸不理我，就像是不認得一樣。」這也就是人們常說的那句話吧「大限來時各自飛」，因其父已死數年，雖然在陽間是父母、子女，一但死後即不相認了。她母親又問：「你死後，我給你糊了一輛車（紙紮車）你坐過沒有？」那女鬼借着人體又說：「我坐了一段路，就被他們推下來啦。而且我住的房子（墳墓）也漏了。」此時房屋內衆人，被好奇心所使，問長、問短，有的人問：「你們吃不吃飯？」她回答：「吃也吃，都是亂吃，沒有正式吃。」，曹母說：「天不早啦，別在此擾人啦。」那女鬼辯論道：「因為找不到您，我才來找陳大姐的。」她母親又說：「快跟我回去，你千萬不能嚇唬你妹妹。」

那女鬼又痛哭說道：「媽，你太可憐啦，如今只剩下四歲的妹妹啦，我那裏能嚇唬她呢。」說完了母女均痛哭起來，衆人也落下同情的淚，那女鬼又說：「媽我好冷。」說冷，這個字剛說完，那陳大姐的牙齒，上下不停的發抖，衆人看得毛骨悚然。她母親自責的語氣說：「這都怪我不好，總以為你死後沒有知覺，故而你的衣服，我預備留給你妹穿，就不捨得燒給你，現在已然帶來你生前的一件衣服，跟我回去給你包餃子吃。」這女鬼像是撒嬌狀說：「好，我跟你回家去。」曹母向衆人道歉後即以那件衣服，在陳大姐身後

一恍，作抽像式的一抱，口中說：「跟媽走。」說也奇怪陳大姐復原無恙，自此平安無事。作者自該項事件發生後，因為害怕變成了蒙着頭睡覺壞習慣，因我睡的房子三間半一排全裝的是藍色燈泡，平時僅覺得涼爽，當鬼事發生後，即顯得這顏色陰森森的可怕，故而有蒙頭睡壞習慣。

「五大仙」刺蝟突光臨

這段時間因鄰居鬧鬼附身之事，每到夜晚實有些害怕，只好叫毛毛來陪我睡，但她上床不久即熟睡，而我仍無法入睡，不由心中又氣，又怕，氣的是別人很容易就睡着了，自己睡不着，往往一夜不能成眠，越是害怕，越睡不着。

有一天晚間八時許，作者正在編寫，「趙氏復興」（全部搜孤救孤），那是我第一次編寫劇本，可謂是處女作了，正在思想那孤兒趙武，決不能照着老戲劇情，孤兒由屠岸賈（音古）收養為義子，那太危險了。必需依據列國誌，記載由程嬰帶離危險地，至潛孟山隱藏，較為合理，正當自認為得意之時，忽然覺得身後刷的一聲響，很像我家的大個子女傭李媽揭布簾子，送茶進來了，當過了十幾秒鐘，不見有人送茶進來，覺得奇怪，因一心注意編寫劇本，未再注意其他，過了一會突然聽到連咳了兩聲，以為是男傭人進來，自然的順着右方，由上往下看過去，見沒有人進來，再低頭看那門限時，只見一隻「刺蝟」（蝟體皆尖銳棘毛，能攢起如矢，故俗謂之刺蝟，其狀如風，毛似針。）梨園行人員均供奉五大仙。（也有例外者）這五位大仙中，稱狐狸為狐

三爺，老鼠為灰八爺，蛇為柳七爺，黃鼠狼為黃五爺，這刺蝟排行第幾，作者不清楚了，確實是五大仙之一。當我見着牠瞪着兩隻小眼睛，前爪放在門限上，看着我，牠紋絲不動，不由得我驚叫起來，人們均跑來問：「什麼事？」我指那刺蝟，牠並不搖晃，衆人均感覺奇怪，牠是怎樣來的，照一般常情推斷，絕不可能進得來，不要說是房中，就是馬路上，衙內也不易發現這類動物，何況是房內，就是院子，也無法進來，因院中沒有水溝可通。引得衆人想入非非，誰也想不出牠是由那裏進來的，故而大家共認為是五大仙駕臨了，不敢得罪牠，恭而敬之的請牠到西廂房，那裏供有南海佛像，牠好像很順從的，就慢慢的走到那裏去了，牠在那間房中數日，也不出來，時常聽見牠在咳嗽。

有一天來了一位友人，姓楊名文斌，他是唱武二花臉的，其人最喜歡組班，預備請我為他唱兩天戲，故而來訪。閒談中，談及「刺蝟」神奇來臨之事，此公不信有五大仙之說，且不斷信口而言「燒了來吃吧。」，衆人不讓他胡說，待楊走後，遍尋不見那刺蝟，你道是怪不怪？果真是來無踪，去無影。

據那位楊文斌先生說，有人捉到了刺蝟時以爛泥塗於刺蝟身上，使其無法少動，僅將其頭露在外面，可以轉動，然後將牠放在火爐上燒，在牠頭前放一碗配好了的佐料，如醬油、葱、薑、鹽等。那刺蝟被火烤熱了無法忍受，只有喝那碗中的佐料解渴，當牠喝到一段時間，即告死亡，然後再燒半小時，那時刺蝟身上糊的泥土，連刺帶

皮已燒成土塊，除去後僅露出嫩肉，即可入口。作者沒親眼目睹，更不知其味如何。

黃天霸自稱是「天橫」

我將日間功課表，排的一些空間全無，早晨四點半即起床，至中山公園內喊嗓子，這喊嗓子的方法是將戲中大段白口，儘可能全唸出來，求企達成良好基礎，喊罷嗓子回家練功，練到七時半吃早點，早餐後即至宣武門內，有一家日文補習班，去學習日語會話（我學日語是因日人侵佔我國疆土，如日語學成，可與日人混在一齊，遇有機會以便刺殺日人，為國出力，以發揮愛國之意願），每日上兩堂課，下課後即回到家中，緊接着老師來教戲，這戲劇課程又是兩個鐘點，略微休息片刻，即到午飯時間，午後二點吊嗓子的韓玉峯先生，來到即開始研究唱腔。

如果遇到有唱戲時，這天早晨起床較晚，以便留着精神晚間台上唱戲時用，有戲的日子就不出去喊嗓子，天下大雨時也不出去喊。給我練武功的老師，乃張連寶先生，其為人甚佳，乃富連成劇校第二科畢業生，專演武二花臉，及二路武生，畢業後留校任教，與馬連良同期畢業，乃吾師李盛蔭先生之師兄，故稱其為師伯。每日來會問同我打把子（對打刀槍等），被每日來得甚早。

某日突然來遲，曾問來遲的原故，據說，「今日打通堂」（打全體學生）。原因該校平時甚為嚴格，近日因新年期間，較往日鬆懈，昨晚富連成學生演「八蜡廟」，上演前，有些學生躲在

角落中賭博，「推牌九」，演黃天霸的當莊，拿一副「天橫」（一個天牌，一個人牌），應該是統吃，恰巧有人喊，「上場啦。」那些應輸的人一哄而散，這副「天橫」牌，當莊的人沒贏到錢，心中有些不服氣，一心惦念着那副「天橫」，嘴裏唸着也是「天橫」，當如「八蜡廟」戲演到「走邊」一場時，眾人各通名姓，輪到了當莊演黃天霸的那個人，自報姓名時，竟將「俺，黃天霸。」而唸出「俺，天橫。」全台的演員，同時笑起來了，引得台上，台下及觀眾們沒有一個不笑的。

因為在台上演戲，在劇情中不應笑而笑，這是犯規的，這種謂之「笑場」決對不許的，全場人犯了規，故而打「通堂」連帶着其他無辜的學生也被打了，這可以說是賭博之害也。

北平湯公館的大宅

平時常懷念湯家的義父母，熱河省於民國二十二年被日軍佔領，省主席湯玉麟不戰而退，實不智之舉，空有湯二虎之稱，此事我也感覺太不光彩。故遭政府下令通緝，義父不敢露面，往天津租界裏躲藏起來，義母她老人家往何處去了，作者也不得而知，先前我在外埠演唱時，也無從訊問。

當我於民國二十三年回平後，曾到後門，蕪花街衛湯公館去過一次，門上加封上鎖也未得要領，惆悵而返，過了一段時期，聽說政府取消前令，義父可以公開活動，我迫不及待的，再至蕪花街衛拜望義父母。

當我到達湯府門前，遠遠望去即令人有淒涼之感，往昔車水馬龍，今日門可羅雀，庭院如舊，人事已非，這棟房子，以北平而言，除了皇宮之外，應是第一號大的房子，其原房主姓紀，在北平住久的人，若是提到蕪花街衛紀家，無人不知，無人不曉，紀家之老主人，原來是替清朝皇帝管庫房，因建此棟房屋，曾被御史，參了一本，說紀某有欺君謀朝之意，據清律規定，除皇室外不得建造五百間一棟的房子，皇帝曾下旨派人查報，如所查屬實，不但查封財產，且要全家拿問，結果詳查之後，僅半間之差而免其罪，這所房屋全棟四百九十九間半房屋，如果是五百間，其罪不可赦也。北平的房子尺寸有一定的規格，不够尺寸的不算為一間，如僅二分之一的，算是半間，這所房子就是大門，僅有半間大小，才免去了一場大禍。

這棟房子，是在熱河失守以前才賣給我義父的，價款相當高，作者一時想不起來了，先前我時常住在這裏。

這房子型狀，大門外是對面有一丈長，高大的影壁，大門之左邊是車房，右邊是馬號，有好幾進房子，全是很大的四合院子，正房一排七間每一間房的寬度，都有二丈來寬，其深度約有三四丈深，週圍走廊上可擺圓桌席，可擺很多桌，而且房屋之牆壁，除庫房而外，所有房屋及廂房之牆壁，全是中空的，以及地面方磚下層，也是中空的，那是為配合走廊上有幾個火道，預備冬天時由此燃燒煤，或木柴，作取暖之用的設備。殿冬屋內也不須生火，而室內氣溫如春。左方

跨院兒中有戲台，可容納數百人觀衆，尚有許多小跨院兒，這姓紀的一家人好似全不喜歡花木，只愛聽戲，以這許多房間及那許多大院子，總應該有個大花園吧，不但沒有花園，連個花園也沒有，僅見跨院中有棵花椒樹，幾棵核桃樹，及一棵梅花，正中央那個大院子，足有幾百坪地大小，完全是以大方磚鋪的地，光禿禿的，不要說是花，連根草也不長。建築材料好到極點，看上去再過幾百年也毫無問題。

記得有一天義母（湯五夫人）因有要事，要到天津去，要我替她看管細軟之物，天到夜間十時左右，聽到這西廂房後跨院，有穿拖鞋腳步之聲，先前以為我是聽錯了，並未覺得可怕，次日早晨向女傭劉媽及丫頭春蘭談起此事，據劉媽說，她會聽當地老鄰居們傳言，那紀家主人曾在西廂房後院打死一名丫頭，時常有人聽見哭聲。

白天我不怕，可是爲了未雨綢繆，不得不作夜晚的準備，跑到隆福寺，花了一塊錢買了一把雙腳胡琴回來，以便應敵怪聲音出現時，就以這把胡琴當武器，抵制那突來的哭聲，拉出殺鷄、殺鴨怪難聽的胡琴之聲，比女鬼聲音還要大，就無可懼了。（以上這是數年前的事）

這次作者是舊地重遊，人事全非，當我輕輕拍那大門環時，出來一人我先前未見過他，因他不認識我，他以為我是那家的公子哥兒，他很有禮貌的問：「少爺，您要找誰呀？」回答他我要找五太太，那人說：「我來這裏不久，至今還沒見過五太太？」他又接着說：「這裏面好像只有三大太同新太太呀。」聽他如此說法，不由得心

中起了一種莫明之感，正在胡思亂想時，聽到汽車門響，當我回頭一看，見是我義父湯玉麟，由汽車中下來關車門的聲音，趕快迎上去喊「乾爹」，他並未有一點笑容，似乎是生我的氣，並未在那久別重逢之感，不由得心有些自責，是否因我未向其行大禮之故，（因北方古禮，與長輩久別重逢時，必叩頭行禮，要叩頭也得進內再磕頭）我心中暗想這種禮節我不是不懂，這是久別之禮，又不是報喪禮，在路上怎樣磕頭，如喪考妣那是沒辦法，在路上遇見了也得磕頭。

他在前面走，我在後面跟，跟他老人家進入正房右邊房中，三姨太起身迎接，義父坐定後，我向他們行叩頭禮，他第一句就說：「昨天你媽來啦。」我這才明白，定是母親在義父面前告了我一狀，在他老人家這裏是有理也說不清，只有聽訓的份兒沒有辯白的餘地，被他訓了半天，在他老人家口氣中，總認爲我應當允許吳家那門親事不應再唱戲，而且不應獨立自闢。

見義父與我父意見相同，也不便多費唇舌向他們解說，志向不達到藝術登峯造極，我決不休止。最感失望的事未能見着義母（湯五夫人），她老人家最疼愛我的，至今已數十年來未曾謀面，時常想念她老人家也不知其下落也。

最高學費去學新戲

我自民國二十三年秋天，至二十四年底，確實學了不少戲，仍嫌不夠，因該時馬連良向蔡老師學會了「蘇武牧羊」，該戲學時代價是六百塊大洋，因其得來不易，故每演一次「蘇武牧羊」

，在原定票價八角錢一張，額外增加二毛錢，變成一元錢一張票，不論等級照票加價，以作其所學之代價補償，而作者也不甘落後，也自奉束修六百銀洋，且爲討蔡老師的心歡，曾奉送一套玉壺、玉碗、玉碟，其價非常昂貴，如以台幣算不下數十萬元之譜。

蔡先生該時，年高已七十餘歲，曾在富連成任教多年，由第一科喜字輩教起，喜、連、富、盛、世，已然教至第五科學生，論起輩份來，他也應是作者的太老師，因他教過的學生中有好幾位教過我，故而我稱他爲蔡先生，或隨衆叫爺爺，而不稱老師。

蔡先生很喜歡我，在那個時期馬連良學會了的戲，我也全會了。而且像填鴨子一樣，學會了即演，最好多演多唱，學會了不唱就不會精，唱多了方始把自己溶化到劇中，以達到忘我的境界，表情及唱唸不能像背書的一樣，一定要絲入扣，萬不能鬆懈，把自己演成如同劇中人一般，演不同型的劇中人就應有不同的表情，不同的身份應演出不同的氣質，也不可過份賣弄，不顧情節盡量撒狗血，（過份討好），必需有書卷氣，且要將觀衆的眼光吸引到台上來，使其聚精會神的來看演藝人員發揮，方算成功的藝人。

回憶民國二十四年，運氣極爲不佳，頗似蒼天給吾一種懲罰，我平時甚少生病，而這一年之間，每當外埠派人來平聘請時，作長期演出，正好遇見我是在生病之中，包銀送到家來，就是不敢接，因拿了他人的定洋，就得與人訂合約，去作長期的演出，萬一到時病不好無法啓程，必定

加倍退還他人的定洋，故而看着錢不致要。

因為那些人奉命專程來請我的，見作者在生病，故常有人在北平等待十天半月的，而作者病也不好，只要邀角兒的一走之後，或改聘他人且已成定局時，我的病不醫而癒。說也奇怪，身體好時沒人聘請。偶然在平唱幾天戲，也不過維持開支而矣。運氣雖然如此之壞，作者却有一方針，越是運氣不好的時候，也就是更充實自己時，以待機會及運氣來臨，除學戲而外，讀書、寫字、畫蘭花，以及編寫劇本，這一年總共編寫兩本一為「趙氏復興」，二即是「田橫島」，這一年其間受到經濟壓迫甚大，表面上看來確實很像樣，內容痛苦萬分，誰又知道。

招待朋友當鋪籌錢

單以現況而言，四個佣人，減去一個與我情同手足的毛毛，因其婆家找上門來，她隨其夫返回家鄉去了，先前那些女友們，嫁的嫁了，死的死了，該時僅有好友李忠蔭女士（台灣復興劇校校長王振祖之夫人，已去世）及楊金衛女士，乃童年時好友，尚未出嫁，忠蔭不久即至河南，僅金衛一人常來相聚，且其家中富有，當不知無錢的痛苦，這沒錢裝有錢，更是痛苦，她每次來時作者總是儘情招待一番，這是習慣性的，因她自十二三歲時我二人即是好朋友，我倆第一次認識時，是我城南遊藝園唱戲時，我母女每天來看我演戲，託了許多人想同我認識，我當然願意多個好朋友，初次見到她即抱着我不肯放鬆，請我到她家去玩，她住在驟馬市大街炭廠衙衛，房子

很大，其家中富有，父親在金城銀行任高級職位，母親是位小脚改造，十足的家庭婦女，她十五歲即生第一個男孩子，這位老太太共計生了四個男孩、二個女孩，金衛算長女，排行第六，眾人喊她六妹，老太太長子娶的是余晉餘的女兒，（余是親日派，任北平市警察局長）。老太太在卅五歲即當了祖母啦。金衛在該時乃是小孩，而我雖然也是小孩，但收入甚豐，又比她大二歲，且又常以男孩自居，每次出去玩遇有花錢的事，非我莫屬，花錢只有我，沒有她的份，已成習慣了，她不明瞭，此一時彼一時，先前我收入多，單以每月之零用錢而言，即够窮人家一年半載養家活口之用了，豈能同日而語常言富家一桌酒，窮人半年糧之勢。

如今收入不豐，開支浩大，外強中乾，她豈知我是打腫了臉充胖子，好友來訪乃快樂之事，但無錢招待更為痛苦，記得有一次，她未去學校上課，手中抱着幾本書來找我玩，我當然是高興，但沒錢招待更為着急，突然靈機一動，計上心來，抽空與管衣箱的盛雨民，外號智多星盛老大請教，以前管箱的姓胡，該時已然換了盛大及孔二他二人管理，這位盛大乃飽經事故者，曾在軍中擔任連長，為人甚佳，見余求教於他，彼囑我勿憂愁，讓我同金衛儘興去玩樂，他自有妙計。

作者不知其葫蘆內賣的是什麼藥，且自由他自與金衛談笑。她曾談到彼自幼即與天津李家訂過婚，該時正預備同李解除婚約之事。覺得沒有多少時間，即送進不少食物來，女傭也擺上豐富

的佳餚，我二人高高興興的玩了一天，她方始回去。

而我却關心着錢的來源，經詢問後始知那智多星盛老大，將我唱戲時用的「圍桌椅被」，由十三套中抽出一套來，送到巷口當舖中，當了三十二元錢，除去這日用去的，還剩餘了廿多塊錢。他雖然解了急，但內心甚為煩悶而急躁，萬一唱戲時要用如何是好，這智多星忙解說：「別人沒有，或者僅有一套，多者也不過一堂圍桌椅被，不是也照常唱戲嗎，您有十三套，當去一套有什麼關係。」他說的雖然有理，但是這當當的玩意，總覺得不是光采的，想到這「圍桌椅被」，三張桌子、六把椅子的配備（綉花桌搭及綉花椅墊）為一堂，如果用一張桌子、兩把椅子為一堂。作者有一堂黑色的，兩堂紫色的，一堂是黃色的及黃色台帳（那是朋友阮元吉先生送的），另外有一套白色的是唱「哭靈牌」用的，確實這些個東西太多啦，這天當了一套是毫無影響。誰想自此而後凡是遇有類似情形，那盛老大自會如法泡製。

訂購「中外雜誌」贈送親友
是最高級的禮品，他（她）
會每月想起你的友情。全年
新台幣伍佰伍拾元，國外全
年美金拾玖元